

兰州新区通信企业考核评价表

序号	考核内容		考核分值	评分办法	评分部门	得分					得分情况 简要说明	
						电信		移动	联通	铁塔		广电
						新区	西岔					
1	落实党工委、管委会工作安排	对党工委、管委会及新区相关部门安排的重要事项快速认真落实解决。	12	认真落实且效果明显得12分；未按时限落实，1次扣2分；不重视未落实得0分。	经发局							
2	通信基础设施建设	按照新区发展需要，积极主动推进5G、宽带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。	10	超前规划布局积极主动建设得10分；未按要求建设，1次扣1分；工作不配合进展缓慢得0分。	各园区、经发局							
3	保障重点项目通信	及时了解掌握新区重大建设项目，确保重大项目建设期及后期通信信号全覆盖。	10	超前谋划主动建设得10分；未按时保障项目信号覆盖，1次扣2分；工作不配合进展缓慢得0分。	各园区、经发局							
4	配合共建共享办工作	能够积极配合新区共建共享办日常工作，认真落实共建共享办工作要求，按时参加会议、上报相关报表等。	5	配合积极工作落实到位得5分；工作未落实或不按时参加会议或不按时上报报表，一次扣1分；工作不配合得0分。	经发局							
5	履行共建共享程序	各通信企业新建5G基站，要严格按照“共建共享”程序报批，同时要由施工区域主管部门衔接做好备案等相关手续。	10	严格落实共建共享程序并报备得10分；落实共建共享程序但未按时报备，一个基站扣0.5分；未履行共建共享程序存在未批先建情形，得0分。	经发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城建和交通局、农林水务局、市政集团							注：按基站建设位置，征求具体站址涉及的主管部门单位的评分意见。
6	通信迁改	项目建设涉及的通信线路迁改，各通信企业应积极配合，主动制定迁改方案报批，并按项目施工需要完成通信基站、线路迁改。	10	工作积极配合，按时完成迁改任务得10分；对迁改工作不配合，未按时限完成迁改工作，1次扣1分。不按要求开展迁改工作得0分。	各园区、经发局							
7	传输及塔杆共享	在迁改、新建基站过程中，传输及塔杆原则上由各企业协商共享，且租用价格应在合理市场价格范围之内。	5	传输和塔杆能够协商共享得5分；有共享需求但由于租用价格超过合理市场价等原因，经协商无法达成共享的，出现1次塔杆及传输所属通信企业扣1分。	经发局							
8	通信施工安全	各通信企业应承担通信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，并做各类通信基础设施施工及运行安全管理。	10	管理到位、制度健全、施工规范，未发生施工及后期运营安全事故得10分；发生1次一般安全事故未造成影响扣2分；发生1次一般安全事故造成较大影响扣5分；发生较严重安全事故造成不良后果得0分。	各园区、经发局、应急管理局							
9	网络安全保障	做好重大节庆、重要会议、重要活动期间通信网络安全保障工作。	5	因通信保障措施未落实而出现重大通信保障事故得0分。	经发局，举办活动、会议的牵头单位							
10	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	按照要求做好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日常工作，及时汇总上报相关信息，按时参加相关会议。	5	各项工作落实到位且成效显著得5分；因工作落实不力被通报或未按时上报信息或未按时参加会议，出现1次扣1分；工作未落实得0分。	公安局							
11	建设魅力新区专项行动	积极配合做好通信线缆凌乱、线路布设横杂、“蜘蛛网”密布、线缆入地、废旧杆线整治清理工作。	5	工作配合积极且效果明显得5分；对安排的整治清理工作落实不到位，每出现1次扣1分；因工作落实不到位被通报批评的得0分。	城建和交通局							
12	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	按照要求做好新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工作，做好办公场所及各营业厅实地测评问题整改，并按时报送整改落实整改情况。	3	对安排的工作落实不到位，每出现1次扣1份；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到位，每出现1次扣1分；因工作落实不到位在省市、新区范围内被通报得0分。	新区文明办							
13	用户满意程度	全力做好人员密集区、重点园区等区域通信保障，确保用户满意。	10	接到用户反映（包括向领导及相关部门反映，及市长信箱、热线投诉）无信号或信号不稳定，每接到1次扣1分；对用户诉求未按期整改的，每出现1次扣1分。	经发局							
总分			100	合计得分								注：上述所有扣分项可累计扣分，单项分值扣完为止。

填报单位：

填报人员：

联系电话：